

主 编：陈 荣
副主编：曾 弛 陈荣华

浙江社科普及版书系
浙江省最新民生政策法规解读系列丛书

有保无险

社会保险政策法规解读

关注 百姓热点问题
解读 民生政策法规
剖析 真实典型案例

陈诗达 张春玉 编著



ZHEJIANG UNIVERSITY PRESS
浙江大学出版社

主 编：陈 荣
副主编：曾 弊 陈荣华

有保无险

社会保险政策法规解读

陈诗达 张春玉 编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有保无险：社会保险政策法规解读 / 陈诗达, 张春玉 编著. —杭州：浙江大学出版社，2009.9
(浙江省最新民生政策法规解读系列丛书 / 陈荣主编)
ISBN 978-7-308-07067-6

I. 有… II. ①陈… ②张… III. ①社会保险—财政政策—研究—中国 ②社会保险—法规—研究—中国 IV. F842.61
D922.182.3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70491 号

有保无险——社会保险政策法规解读

陈诗达 张春玉 编著

责任编辑 叶 抒
封面设计 孙豫苏 史 原
插图设计 杭州师范大学钱江学院动画教研室
出版发行 浙江大学出版社
(杭州天目山路 148 号 邮政编码 310028)
(网址：<http://www.zjupress.com>)
排 版 杭州大漠照排印刷有限公司
印 刷 杭州杭新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1092mm 1/32
印 张 5.125
字 数 90 千
版 印 次 2009 年 9 月第 1 版 2009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308-07067-6
定 价 10.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浙江大学出版社发行部邮购电话 (0571) 88925591

《浙江省最新民生政策法规 解读系列丛书》编委会

主任	陈 荣	浙江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党组书记、副主席
副主任	曾 駢	浙江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党组成员、副主席
	纪圣麟	浙江省民政厅副厅长
	夏利阳	浙江省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副主任
编 委	姚稼强	浙江省税务学会副会长
	陈诗达	浙江省劳动和社会保障科学研究院院长
	陈荣华	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政策法规处处长
	龚和艳	浙江省劳动仲裁院院长
	虞晓芬	浙江工业大学经贸管理学院院长、教授
	卢真金	浙江省教育学院科研处处长、教授
	俞晓光	浙江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科普处处长

编委会办公室

主任	曾 駢
执行副主任	俞晓光
成 员	方福明 蔡 青

关注民生 保障民生 改善民生

民生问题，就是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问题，与人民群众的幸福安康息息相关。党的十七大指出，要加快推进以改善民生为重点的社会建设，努力使全体人民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切实做到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的成果由人民来共享，并指出要把改善民生作为我们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让广大人民群众持续共享改革发展的成果。民生问题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总体布局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内涵主要包括发展教育事业、扩大就业创业、合理收入分配、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健全公共医疗卫生、实现住房保障和改善人居环境等多个方面。

我们党的根基在人民、血脉在人民、力量在人民。保障和改善民生，保持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关系，是我们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是关系到党的执政地位、关系到国家生死存亡、关系到社会和谐稳定的重大问题。民

生问题可谓大于天。党和政府历来高度关注民生，胡锦涛总书记多次指出，要更加注重民生问题，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中共浙江省委十二届三次全会对改善民生进行总体部署，这是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和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的实际行动，是扎实推进“创业富民、创新强省”总战略的重大举措。近年来，浙江省委、省政府始终把为全省人民谋利益作为崇高使命和神圣职责，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从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迫切的问题入手，积极扩大就业，加强社会保障，认真解决人民群众上学、就医、住房、饮水、环境、行路等方面的困难，大力发展战略教育、科技、文化、卫生等各项事业，加快建设平安浙江、法治浙江。并把民生工作列入全面小康行动计划，民生工作更加规范化、法制化和长效化。实践证明，坚持以人为本，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让人民群众共享改革发展的成果，是实现科学发展、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保证，也是全省加快全面实现小康，让人民群众过上更加美好生活的基本前提。

我们也应清醒地看到，民生工作还面临着不少困难和问题，劳动就业、社会保障、收入分配、教育卫生、居民住房、安全生产、司法和社会治安等方面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仍然较多，部分低收入群众生活比较困难，等等。这些问题如果解决不好，就会影响社会和谐稳定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大局。同时，人民群众在新的发展阶段，期

待过上更加美好的生活,对民生工作以及个人的全面发展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加快解决民生问题,切实改变经济发展和社会发展“一条腿长一条腿短”的状况,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必然要求和重要课题。

全面改善民生,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也是一项长期的系统工程。为此,首先要把改善民生问题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形成全面改善民生的合力和氛围。在当前应对国际金融危机,确保国民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的关键时期,保民生就是保稳定,就是保发展,就是保党的执政基础。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坚持发展这一第一要务,在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基础上,不断扩大公共服务,逐步形成惠及全民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要切实转变政府职能,真正提高改善民生的能力和水平,使改善民生和提高社会管理的工作在新阶段取得新进展。其次,要加大资金投入,为改善民生提供财力保障。全面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离不开强有力的资金保障。要继续完善公共财政体系,进一步调整和优化国民收入分配结构和财政支出结构,扩大民生领域覆盖范围,切实增加对民生领域的财政投入,为加快以改善民生为重点的社会建设提供更多、更有力的支持。最后,要加强和改进民生服务。要加强公共服务部门的建设,努力为人民群众提供方便、快捷、优质、高效的公共服务。从事民生工作的部门和同志,要带着感情,深入基层、深入群众,走进矛盾,破解难题,认真做好各项民生工作。

要为民生工程提供广泛服务,真正体现党和政府对广大群众特别是困难群众的关怀之情、关爱之意。民生工作千头万绪,涉及多个部门、多项法律法规和政策。要通过多种形式、各种途径提供民生服务,让老百姓明白保障民生的权利和义务。

科学发展观的核心是以人为本,以人为本就是要把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求作为我们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关注民生充分体现了以人为本,只有关注民生才能重视民生,只有真正重视民生才能有效保障民生,只有在有效保障民生的基础上才能不断改善民生。近年来,我们在事关民生的法律政策宣传方面做了大量工作,这次为帮助大家更好地掌握和了解国家和浙江省在民生方面最新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浙江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组织了有关部门和专家学者编写了这套《浙江省最新民生政策法规解读系列丛书》,以通俗易懂的语言,贴近百姓的方式,结合具体案例,分别就劳动权益、创业就业、社会救助、金融惠民、教育政策、公共卫生、行政权益、税收政策、社会保险和住房政策等问题,从政策和制度层面进行了详细解读,告诉大家在关系民生问题方面都享有哪些权利、如何行使这些权利、权利受损时如何救济,等等,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实用性和可操作性。当然,由于客观存在的地区差异,各地随之制定的各项民生政策在具体措施和操作办法诸方面都会呈现出差别,这一点,也请读者在阅读本

丛书各分册的同时,注意和当地的相关政策文件比照参阅。

民生聚力,民生固邦。解决民生问题,是时代赋予我们的神圣职责。让广大人民群众过上幸福美好的生活是我们的共同愿望,努力使全体人民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是我们的共同追求。经过几十年的不懈努力,我们已经为过上这样一种美好生活奠定了坚实的物质基础。只要我们紧紧依靠人民群众,万众一心、继续奋斗、埋头苦干,民生问题就一定能在发展改革中得到持续的改善。

本丛书编委会
二〇〇九年七月

前　　言

社会保障是指国家通过立法，实行国民收入再分配，为社会成员生、老、病、死、伤残、失业等风险提供基本经济保障的制度。在人类社会的发展进程中，社会保障一直发挥着不可替代的功能。综观当代世界，凡是追求社会公平并想获得持续、健康、和谐发展的国家，必定高度重视社会保障制度建设；凡是社会保障制度健全、完备的国家，通常都能够获得持续、健康的发展。反之，凡是不重视社会保障或社会保障制度残缺的国家，通常也是社会矛盾相对尖锐、社会排斥与社会对抗相对严重的国家。

改革开放以来，党和政府十分重视社会保障体系建设。2004年3月，第十届全国人大第二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明确要求“国家建立健全同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的社会保障制度”。2007年，党的十七大再次提出要“加快以改善民生为重点的社会建设”，要让全体人民“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进一步确立了社会保障作为国家保障民生与改善



民生的核心制度安排。我国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等各项社会保险制度逐步建立和完善,构成了整个社会保险体系的主体。今天这个制度不仅已惠及越来越多的城乡居民,而且较好地化解了中国改革发展进程中的许多社会风险,维系了国民经济的持续高速增长和整个社会的基本稳定,从而对中国经济改革和社会转型起到了极为重要的保障性作用。

浙江作为我国沿海发达省份,不仅市场化改革起步早、发展快、质量好,经济发展走在全国前列,而且中共浙江省委、省政府十分重视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和谐社会为目标的各项制度建设,尤其在构筑社会就业、社会保险、社会救助相互衔接、相互促进的大社会保障体系上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多项社会保障改革与制度建设也走在了全国前列。如浙江省率先在全国打破城乡分割与户籍壁垒,形成了以城乡一体化的最低生活保障为主体、各项专项救助为重要内容、较为发达的慈善事业为重要补充的新型社会救助体系;浙江已经初步建立了覆盖城乡、功能完善、多层次的社会保障体系,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工伤、失业、生育五大保险覆盖面不断扩大,社会保障待遇与支付能力持续增强;浙江还在全国率先建立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制度,基本实现了农民失地必保、即征即保的目标;城镇居民医疗保障制度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稳步推进。正是由于浙江在社会保障改革与制度建设方



面的努力,使浙江城乡居民的社会保障水平明显高于其他地区,共享经济发展成果的民生目标通过社会保障制度的建设日益得到了体现。

为了使广大群众更好地了解国家社会保险的各项政策,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我们在广泛搜集国家和浙江省历年来出台的社会保险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基础上,进行了认真的梳理,按照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五大险种,围绕群众在疾病、工伤、失业、生育、养老中最为关心的事,整理了一百二十多个问题,结合国家和省的相关政策,逐一解答。为了增强权威性、通俗性和趣味性,我们不仅力求文字简洁明了,而且在每个险种的后面设计了案例分析,便于大家理解。由于时间仓促,加上作者的能力和水平的局限,本书如有不足之处,还望读者原谅,并期望能给我们多提宝贵意见,以便把这项惠民服务做得更好。

陈诗达

二〇〇九年七月

目 录

综合篇

1	什么是社会保险?	3
2	参加社会保险可以获得哪些保障?	4
3	社会保险与商业保险之间是什么关系?	6
4	什么是社会保险关系?	7
5	什么是社会保障号码?	8
6	什么是“五费合征”?	9
7	社会保险基金如何实现保值增值?	10
8	国际金融危机下,社会保险政策有哪些调整?	11

养老保险篇

9	刚参加工作,应该如何参加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5
10	什么是社会统筹基金和个人账户?	16
11	我开了一家服装厂,如何给我的员工缴费?	17
12	自己开店,可以参加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吗?	18



13	我每个月工资有 8000 元,要缴多少保费?	18
14	什么是“低门槛准入、低标准享受”?	19
15	公司可以把养老保险费当作工资支付给我们吗?	20
16	请了长病假,单位可以停止为我缴纳养老保险费 吗?	21
17	我从杭州跳槽到湖州工作,养老保险关系应该怎 么办?	22
18	现在收入低,可以暂缓或不缴养老保险费吗?	23
19	我工作流动性很大,退休后能否领到养老金?	24
20	因失业无力缴纳养老保险费,原单位参加的养老 保险继续有效吗?	25
21	我参加养老保险 13 年,现已达到法定退休年龄, 可领取养老金吗?	26
22	退休时养老金如何计算?	27
23	2009 年退休,养老金应如何计算?	29
24	最低基本养老金有什么意义?	29
25	档案和身份证上的出生日期不一致,核定退休年 龄以哪一个为准?	31
26	什么是“视同缴费年限”?	31
27	养老金会像工资一样上涨吗?	32
28	参保职工退休后到哪里领取养老金?	33
29	什么是社会化管理服务?	34
30	参保人员退休后死亡,有哪些待遇或权利?	35
31	被判刑、劳教的参保职工养老保险怎么处理?	36



32	到达法定退休年龄,但缴费年限不符合条件怎么办?	37
33	我是农民,如何获得养老保障?	37
34	我是被征地农民,如何获得养老保障?	39
35	什么是企业年金?	40
36	我是企业计划外长期临时工,晚年生活如何保障?	41
37	企业职工死亡后,遗属生活困难补助费标准是怎样的?	41
案 例	服装厂要为老马补缴多少基本养老保险费?	42

医疗保险篇

38	基本医疗保险与员工公费、劳保医疗制度有什么区别?	47
39	我是“农民工”,如何参加基本医疗保险?	48
40	职工可以自己去办理医疗保险吗?	49
41	我是城镇灵活就业人员,如何参加基本医疗保险?	50
42	“统筹基金”和“个人账户”都有什么用?	51
43	参加基本医疗保险要缴多少钱?	52
44	到民营医院看病能报销吗?	53
45	什么是定点药店?	54
46	我参加医保后到医院看门诊是否不用自己掏钱了?	54
47	什么是“起付线”?	55



48	什么是“封顶线”？	56
49	基本医疗保险可支付的医疗服务范围有哪些？	56
50	基本医疗保险药品目录中的药品都能报销吗？	57
51	哪些基本医疗诊疗项目不能报销？	59
52	哪些医疗服务设施费用不能报销？	60
53	我从温州调到金华工作，基本医疗保险关系怎么办？	60
54	我在嘉兴参保，想到杭州的医院看病怎么办？	61
55	我因故中断缴费又继续参保，医疗保险待遇会受到哪些影响？	62
56	我马上要退休了，可以参加基本医疗保险吗？	63
57	城镇居民医疗保险缴费水平和待遇水平是怎样确定的？	64
58	我是民办高校的在校大学生，可以参加哪种医疗保险？	65
59	儿童与无经济收入的老人如何参加医保？	66
60	国有关闭破产企业退休人员和困难企业职工如何参加基本医疗保险？	66
61	什么是“医疗期”？	66
62	医疗期内可以享受哪些待遇？	68
63	医疗期满后解除劳动合同，可以获得补偿吗？	69
64	什么是“补充医疗保险”？	69
65	什么是医疗救助？	71
66	什么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居民如何获得此项服务？	72
67	什么是基本药物，使用基本药物有何实惠？	72



68	我是在家种地的农民,如何获得医疗保障?	73
69	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如何缴费?	74
70	我是退出现役的四级残疾军人,有怎样的医疗保障?	74
71	领取定期补助金的带病回乡退伍军人医疗保障有何规定?	75
案 例	胃溃疡出血住院自己要负担多少钱?	77

工伤保险篇

72	什么是工伤保险?	81
73	参加工伤保险,个人要缴费吗?	82
74	试用期内应该参加工伤保险吗?	83
75	兼职人员如何参加工伤保险?	84
76	什么是工伤认定?	84
77	哪些情形可以认定为工伤?	85
78	单位拒绝为我提出工伤认定申请怎么办?	86
79	我在工作中因操作失误受伤,可以认定为工伤吗?	87
80	上下班途中因交通事故受伤应认定为工伤吗?	87
81	上班时突发疾病死亡,可认定为工伤吗?	88
82	应聘考试中受伤是否属于工伤?	88
83	什么是工伤劳动能力鉴定?	89
84	如何申请劳动能力鉴定?	89
85	什么是工伤康复?	90
86	职业健康检查的费用由谁承担?	91